



### 剧情1 制作藕粉抠脚丫还混入狗皮膏药

**剧情:**电影《哪吒2》一开始就是太乙真人用藕粉为哪吒和敖丙重塑肉身,全陈塘关的人都出动挖莲藕、做藕粉。可是在制作藕粉的过程中,陈塘关的百姓有的抠脚,有的擤鼻涕,甚至还将狗皮膏药混入了藕粉中。

### 说法 生产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或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

如果有人将这些藕粉出售,是否违法?  
厦门市集美区人民法院法官表示,这些行为违反了食品卫生及安全的规定。

违规生产、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,除了要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外,造成消费者损害的,还可能承担高达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惩罚性赔偿责任。此外,如果足以造成严重食物中毒事故或者其他严重食源性疾病的,将构成生产、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。如果在生产、销售的食品中掺入有毒、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,或者销售明知掺入有毒、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食品的,将构成生产、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罪。

### 剧情2 敖丙使用哪吒身体参加升仙考试

**剧情:**为获取玉液琼浆灌溉七色宝莲重塑肉身,敖丙使用哪吒的身体参加升仙考试,被太乙真人评价说这才像是正版的。升仙考试是天庭拔擢门派弟子成仙的关键考试,其重要程度不亚于如今的高考,这种行为是否违法?

### 说法 替考或让他人替考都构成违法

法官表示,哪吒、敖丙要是生活在现代,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,无论是代替他人参加考试或是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,都构成了代替考试罪。

法官提醒,枪手替考有违公平竞争,诚信参加考试,以实绩说话,才是立身之本。

### 剧情3 鹤童衣裙被哪吒踩破该怎么赔?

**剧情:**鹤童在带哪吒“更衣”途中,被哪吒不小心踩住裙摆导致衣裙破损。假如鹤童主张财产损害赔偿,该怎么赔?

### 说法 法定监护人应承担赔偿责任

法官表示,因哪吒只有3岁,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,则李靖夫妇作为法定监护人,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同时,太乙真人作为哪吒的师父带其独自外出,可以认定李靖夫妇将哪吒的监护职责委托给了太乙真人,尽管委托监护时依旧是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,但受托人有过错的,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法官提醒,“无民”“限民”并非不受约束,监护人应尽到监督教育等义务,避免或减少对第三人的侵害。

脚踩风火轮,手握火尖枪,身披混天绫,脸化朋克“烟熏妆”,手揣裤兜,两眼朝天……国产动漫《哪吒之魔童闹海》,已成为全球动画电影票房榜第一!

从第一部《哪吒之魔童降世》到第二部《哪吒之魔童闹海》,两部《哪吒》系列电影都受到了观众的喜爱。虽然影片讲述的是神话传说,人物行为是否违法犯罪难以用如今的法律去界定,但不妨让我们穿越时空,去看看其中隐藏的那些法律“彩蛋”。

# 神仙打架也要守法

电影《哪吒2》里的法律「彩蛋」

### 剧情4 哪吒踢毽子把人嵌入墙壁

**剧情:**电影《哪吒1》中,哪吒和妈妈踢毽子的场景让人印象深刻。时隔五年,《哪吒2》中,哪吒终于实现了心愿——与父母一起踢毽子。不过,想象中父慈子孝的画面,被哪吒的一身魔力打破,一个毽子没收住力就将父母纷纷踢到了墙上。

哪吒踢毽子,把人踢得嵌入墙壁,是否需要担责?

### 说法 运动过程中致人受伤怎么承担责任?

法官表示,体育锻炼中,不可避免地伴随着身体接触和碰撞,遭受人身损害的风险在所难免,参加者对该种风险应有相应认知。自愿参加体育锻炼应视为自愿承担锻炼带来的风险,属于自甘风险的行为,应自行承担损害后果。

同时,自甘风险规则要求其他参加者对受害人所遭受损害的发生,在主观上没有故意或重大过失。对于是否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,一般应结合体育规则认定,若参加者遵守规则,并无主观恶意,不需要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。

哪吒在初次与人踢毽子时,主观上并没有故意发力使人受伤的恶意,踢毽子中也难免出现重心不稳、摔跤受伤,可以认为是自甘风险的行为。但当哪吒知道自己力大无比,踢毽子会将小伙伴“嵌”到墙上,若再强行和人踢毽子,主观上便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。一旦小伙伴受伤,即使哪吒只有3岁,是无民事行为能力人,李靖夫妇作为监护人,也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### 剧情5 哪吒采取极端手段对抗敖丙冰封陈塘关

**剧情:**哪吒为阻止敖丙冰封陈塘关,以火尖枪毁坏建筑、引天雷对抗,虽救下百姓,却造成城市部分损毁。

### 说法 正当防卫须在必要限度内进行

法官表示,若为保护更多人的生命而采取暴力,可能部分符合正当防卫要件。需要注意的是,正当防卫必须在必要限度内进行。

若防卫行为造成重大损害或无差别破坏公共设施,可能涉嫌防卫过当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,正当防卫须针对“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”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,为了使国家利益、公共利益、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、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发生的危险,不得已采取的紧急避险行为,造成损害的,不负刑事责任。



### 延伸 这些法律知识“哪吒”们也要知道

电影太好看了,拍一两张照片用于发朋友圈是否违法?在观影的同时,有些法律知识,各位“哪吒”也要知道。

### 拍摄电影画面需谨慎

对影视作品尤其是院线电影,盗摄是个绕不开的话题。一些不法分子在观影时偷偷架设录像设备对电影内容进行拍摄,用于非法传播。

对此,北京大成(乌鲁木齐)律师事务所律师谷雨表示,在影院盗摄电影内容属于违法行为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,未经权利人许可,任何人不得对正在放映的电影进行录音录像。发现进行录音录像的,电影院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,并要求其删除;对拒不听从的,有权要求其离场。

谷雨提示,盗摄、盗播院线电影,还可能涉嫌侵犯著作权罪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一十七条规定,以营利为目的,有下列侵犯著作权或者与著作权有关权利的情形之一,违法所得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或者单处罚金;违法所得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,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:(一)未经著作权人许可,复制发行、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文字作品、音乐、美术、视听作品、计算机软件及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作品的。

“对于在个人社交媒体发布电影画面图片或短视频,用以记录生活或发表评论、感慨的,一般不认为是侵犯版权。”谷雨表示。

### 擅自制售周边产品构成侵权

《哪吒2》热度节节攀升,其电影周边产品同样火爆,供不应求。与此同时,一些借机跟风的盗版商品也出现在其中,多为手机壳、钥匙挂件等小物件,售价在10元到20元不等。

谷雨表示,《哪吒2》是受到著作权法保护的产品,片中的人物、道具、布景等著作权归属影视剧作品的著作权人,各类周边产品产生的巨大商业价值和经济效益,同样归属影视剧著作权人所有。

因此,在未取得官方授权的情况下擅自制售周边产品构成侵权,面临民事赔偿。情节严重的,还会触犯刑法,涉嫌侵犯著作权罪、销售侵权复制品罪,面临刑事处罚。

此外,未取得授权的周边产品出于快速回收成本等考虑,可能存在粗制滥造、使用不合格材料制作等风险,对消费者的生命健康造成危害。

谷雨建议,购买周边产品最好选择官方商店或授权店,不要在无资质的商店购买。对于一些绝版、限量商品,需在二手平台或以其他方式交易时,也应保持警惕,要求其出示原始购买发票、收藏证书等官方认证的证明。

那么,个人手工制作《哪吒2》的周边产品,如模型、同人漫画等是否侵权呢?

谷雨表示,个人出于喜爱、学习等目的制作周边产品,用于个人使用、收藏或赠送亲友,一般不认为是侵权行为。如果将个人制作的周边产品用于出售获利,则构成侵权。

(综合厦门中院、西安中院、澎湃新闻、新疆法治报)



我要找他家长来赔



建隆/漫画

